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山西潞玉种业公司股权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1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详见 2013 年 12 月 1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 2013—050 号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山西省长治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核准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变更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的备案申请，本公司所收购的山西潞玉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权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14 日